

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段考考程表（國三）

時段	節次	時間	5/2（星期四）	5/3（星期五）
上午	1	08：10～09：00	**	**
	2	09：10～10：00	寫作測驗	英語(閱讀)
	3	10：10～11：00	**	英語(聽力)
	4	11：10～12：00	國文	數學
下午	5	13：10～14：00	**	**
	6	14：10～15：00	自然	公民
	7	15：10～16：00	歷史	地理

## 注意事項：

1. 本次考試隨班監考，請任課老師務必隨班監考或看自習。
2. 國中部每節為 50 分鐘，各監考老師聞鐘聲後請前往教室監考，請勿延遲，以維護學生權益。
3. 英語(聽力)測驗約 30 分鐘，考完收卷後請同學在教室內安靜自修，待該節下課鐘響後才可下課。
4. 本次考試有部分科目試題採電腦閱卷，請學生務必自備 2B 鉛筆。
5. 「\*\*」時段未安排考試，請同學在教室內安靜自修。
6. 考試結束後，請老師將試卷送回教務處。勿讓學生到教務處代送(或代拿)考卷！感謝老師們的配合。